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 SKDC(M)文件第 254/13 號的回應

2013年11月5日西貢區議會會議動議
「要求康文署盡快興建調景嶺公園及提交設計圖」

部門回應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一直致力發展將軍澳新市鎮的文康設施。康文署現時在將軍澳提供的主要文康設施包括將軍澳運動場、將軍澳游泳池、將軍澳公共圖書館、兩個大型公園(寶康公園、寶翠公園)、四所體育館(將軍澳體育館、寶林體育館、翠林體育館、坑口體育館)及約十個小型休憩公園等。
- 現正施工的工務工程包括將軍澳第 45 區的香港單車館和將軍澳第 74 區(近調景嶺港鐵站)的第二所分區圖書館、室內體育館及休憩公園。此外，我們亦正積極籌劃多項工務工程，其中包括位於將軍澳市中心南的「將軍澳第 66 及 68 區的休憩用地」及「將軍澳第 72 區休憩用地」(即調景嶺公園)。
- 康文署已於 2012 年 4 月 17 日，就「將軍澳第 72 區休憩用地」工程計劃的擬建設施諮詢西貢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並獲委員會支持。民政事務局已於 2013 年 3 月 6 日發出工程介定書，邀請建築署為工程計劃進行可行性研究。由於工程計劃涉及兩個工程地盤，為了方便公園遊人暢達公園兩部份，我們計劃興建行人通道把分割開的公園連接起來。康文署現正協調建築署和土木工程拓展署為工程計劃進行可行性研究。隨後，建築署會按既定程序委聘工程顧問公司為工程計劃進行設計工作，我們會繼續推動這個工程計劃的進程，以期早日就工程計劃的設計諮詢西貢區議會轄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的意見。